

一、文景之治

中国古代，把政治清明、社会安定、经济发展、人民安居的社会称为太平盛世，也就是治世。西汉前期的文景之治，就是封建大一统王朝创立以后的第一个太平盛世。

刘邦建立西汉政权后，经过短暂的惠帝和高后时期。公元前 180 年七月，高皇后吕雉病死，大臣陈平、周勃等人诛灭擅权不法的吕氏，迎请刘邦的庶子刘恒即皇帝位，他就是汉文帝，在位 23 年，于公元前 157 年六月去世。他的儿子刘启继位，称汉景帝，在位 16 年，于公元前 141 年去世。文帝、景帝在位期间，励精图治，政绩卓著，经世济民，海内康宁，出现了自汉开国以来未有的繁荣与太平，成为后代图治皇帝的榜样。司马迁在《史记》中赞叹道：“汉兴，扫除烦苛，与民休息。至于孝文，加之以恭俭，孝景遵业，五六十载之间，至于移风易俗，黎民醇厚。周云成康，汉言文景，美矣！”将文景之治与儒家理想的治世典范周成王、康王的时代相媲美，实在并非过誉！

1. 稳定政局，巩固统治

从刘邦于公元前 202 年打败项羽，到文帝继位，西汉王朝已建立了 23 年。但刘邦在位时就诛杀功臣，吕后掌权时更重用其兄弟亲属，排斥开国元勋。所以，当时以执政的皇后外戚为一方，以各开国功臣为另一方，存在着深刻的矛盾。吕后一死，这种矛盾终于总爆发，以老臣陈平、周勃、宗室刘章为首的开国功臣们合谋尽诛诸吕，而迎立僻处代地的藩王刘恒为皇

帝。

刘恒是刘邦后宫织室的宫女薄氏 后称薄姬 所生。刘邦对薄姬十分疏远 极少召幸她。正因为此 薄姬得以逃脱吕后的迫害，一直默默无闻地随儿子居于代地。老臣们之所以在翦灭诸吕以后选择刘恒当皇帝 无非是因为他本来地位低下 又素有仁爱之名，当皇帝以后易于被控制，至少不至于迫害功臣。而刘恒是一个成熟的藩王。当听到大臣们要迎请他当皇帝时 他犹豫再三。中尉宋昌给他分析形势 指出当时无论大臣还是百姓都人心思定 这是一股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他这才到长安去即皇帝位。即位以后 就把安定政局巩固统治作为头等大事来抓。

汉文帝安定政局的主要措施是 倚重功臣 选拔贤能 抑制后族 虚心纳谏。

文帝时的功臣 主要有两大系列。一是高祖老臣 二是随文帝从代国来的藩邸旧臣。文帝对他们采取不偏不倚，一视同仁的态度。对前者非常尊重，对后者更多重用。文帝一继位，就对周勃等 68 位曾跟随刘邦打天下，又平定诸吕的功臣，给以优厚的封赏。而且对他们十分敬重 周勃等人上朝退朝 他都目迎目送 极为谦恭。在诛灭诸吕过程中 太尉周勃功劳最大 文帝命周勃为右丞相 命功臣陈平为左丞相 居第二位。后来 事实证明 陈平更有管理国家的才能 周勃就以生病为由，让出了相位。与他们同时任太尉，后接任丞相的灌婴 再后继任丞相的张苍、申屠嘉 都是功劳卓著的开国元勋。这些高祖旧臣声名显赫 威信高 关系广 又有长期而丰富的管理朝政经验。文帝以他们为丞相 对大乱以后迅速安定人心、稳定局势 使国家走上轨道 有重要作用。藩邸旧臣曾与文帝在代北同甘共苦 忠心辅佐 赤诚护卫 是文帝的心腹股肱。文帝继位

后对他们论功行赏，给以九卿的职位，而且将他们尽可能安排在最亲近、最要害的部门。如令宋昌为卫将军，负责指挥皇宫和京师的护卫部队，令张武为郎中令，负责宫廷守卫和皇帝侍从，从而牢牢地控制了中央的保卫大权。对亲信旧臣，文帝不仅重用，还严格要求。张武曾经接受别人贿赂，汉文帝知道后不动声色，反而从御府拿出更多钱赏赐他。张武非常惭愧，于是更加忠心耿耿，在防备匈奴侵扰中又立新功。高祖老臣和藩邸旧臣这两股势力，在文帝手下，都寻到了自己的归属，心理平衡，和平相处，对巩固文帝的统治十分有利。

当然，政权的巩固仅仅靠上述大臣还是不够的。一方面开国功臣们逐渐年老故去，另一方面藩邸旧臣人数很少。因此，文帝在以上述大臣们为核心的同时，还很注意搜罗人才，选拔贤能。在他继位的当年，了解到河南太守吴公善于治理地方，便提拔吴公当最高司法官廷尉。经吴公推荐，²⁰ 来岁的贾谊也被召为博士，一年内提拔为太中大夫，以后又欲任他为公卿，只因群臣反对，才改任为长沙王太傅。晁错本是以文学为太常掌故的小官，由于他学问渊博，善于谋策，而被文帝任命为博士，迁为太子家令，到景帝时成为三公之一的御史大夫。张释之捐资为骑郎，十年不得升迁，想辞官回家。经袁盎推荐，他向文帝历陈秦亡汉兴的道理，受到赏识，当即拜为谒者仆射，又升迁到廷尉。直不疑是文帝时的郎官。有一次，同一房间住的郎官错拿了另一郎官的钱回了家。这个郎官怀疑直不疑偷了他的钱。直不疑未加申辩，想法凑足了钱还给他。后来，误拿钱的郎官回来，真相大白，丢钱的郎官羞愧万分，直不疑忠厚之名也传遍朝野。文帝因之任命其为中大夫，到景帝时，升迁为御史大夫。文帝、景帝多次下诏要求各地推举贤良方正、能言极谏的人，亲自考核，予以任用。这些有才干的人被皇

帝重用 都尽心竭力 勤于职守 很快成为经国名臣 为政权的巩固，做出重要贡献。

吸取吕后时外戚擅权几乎危及刘姓江山的教训，文帝、景帝都很注意抑制外戚的特权。文帝继位后，立刘启为太子，刘启之母窦氏亦被立为皇后。窦氏出身贫寒，其弟窦广国从小被人拐卖 这时找上门来 姐弟相认 悲喜交加。文帝选派了既有学问又有德行的人当窦广国及其兄窦长君的师傅，对他们进行管理教育。两人也十分谦逊，从来不以皇亲国戚自居而胡作非为。张苍免相后，文帝曾想用窦广国继任丞相，考虑到天下人将误会自己有私心，经反复权衡，最后任用了高祖旧臣申屠嘉。薄昭是文帝母舅，任车骑将军，封轹(zhǐ 只)侯。公元前 170 年擅杀朝廷使者，罪该诛，文帝派人强令薄昭自杀，以正视听。景帝的第一个皇后 是薄太后家的姑娘。公元前 151 年，薄太后死，景帝废了薄皇后，另立出身低微的王氏为皇后，也是为了防止后族过强 难以控制。文帝、景帝抑制外戚 使西汉自文帝至武帝末的几十年间，都没有外戚专权的问题，有力地巩固了皇权，安定了政局。

文帝、景帝都能广开言路 虚心纳谏。文帝几次下诏 要求臣民直言极谏 对皇帝之不德 吏之不平 政之不宣 民之不宁 提出意见。公元前 179 年 还废除诽谤妖言的法令 以鼓励臣民进谏。文帝说：“古代圣王治理天下，设进善之旗和诽谤之木 让臣民大胆进谏。现在 却有诽谤妖言的罪律 这就使得大臣们不敢尽情陈述己见，皇帝无法知道自己的过错，更不要说吸引远方的贤人来坦言国事了。老百姓对国事不满，发发牢骚 或骂上几句，官府就以大逆不道治罪，即使一般议论，官府也指责为诽谤，使许多百姓因言语被处死，我很不以为然。现在，正式废除诽谤妖言罪。从今以后，对朝廷提意见甚至咒骂的，

都不许追究罪责。”这一法令的废除，对下情上达、集思广益，及时纠正错误、清明政治，大为有益。为了广泛听取意见，文帝每次上朝，遇见郎官大臣上奏书进谏言，都立即停下车来，接其奏书，倾听其言。好的意见就加以采纳，不中用的意见，也留在宫内，而对进言者予以肯定。有一次，汉文帝经过郎署，与郎署长冯唐谈到赵国名将廉颇、李牧，叹息没有廉、李那样的将军为他抗击匈奴。冯唐却当面讥讽说：“陛下即使得到廉颇、李牧，也不会重用。”文帝非常尴尬，愤怒地起驾回宫。过了很久，文帝派人将冯唐找来，问他为何当众羞辱皇帝。冯唐说：“鄙人不知忌讳！”文帝也就不再追究，而与冯唐谈起任将的问题。冯唐遂向文帝讲述云中太守魏尚善于治军，力战匈奴，功劳很大，却被朝中官吏治罪，丢官服刑。文帝虚心接受冯唐的批评，马上派人持节赦免魏尚，恢复其官职，并任命冯唐为车骑都尉。文帝也能虚心纳谏，从来不因私人感情而扰乱公事。

2. 抚平王国 安定边疆

文帝、景帝时期，诸侯王国与边疆民族问题也是造成社会动荡的不利因素。为了安定社会，必须予以妥善处理。

刘邦建立汉朝，实行郡国并行的政区制度，将许多在消灭秦朝、击败项羽的战争中立了大功的文臣武将封为诸侯王。在刘邦、吕后时期，朝廷集中全力翦灭了绝大部分异姓诸侯王，只留下一个长沙王。同时，却分封了九个宗室子弟为同姓诸侯王，以便拱卫皇室。当时，同姓诸侯王大多年幼，而且异姓王和诸吕的矛盾又很突出，故而同姓王与中央王朝的矛盾尚未显露。文帝继位时，情况就大不相同了。同姓王的封地都比较大，如齐王刘肥拥有 6 郡 73 县，代王刘喜、吴王刘濞各自拥有 3 郡 53 县，诸侯封国合起来几乎占了汉朝疆土的大半，中央王

朝直接统辖的地区仅仅 15 郡而已。诸侯王国与中央政府官制相同 除丞相以外，官吏都由诸侯王任免。诸侯王收取封国内的租税 自己铸造钱币 拥有雄厚的经济实力。随着年龄的增长 诸侯王的经济、政治力量都有增强 政治野心也有滋长。加以文帝是以庶子继位，更给诸侯王觊觎皇权提供了借口。

文帝、景帝为了减省民力 保持安定 对诸侯王采取了两手策略。一般予以优容 以推迟祸乱 并设法削弱其实力 以消弥灾祸。对公开反叛者，则坚决镇压。

早在公元前 177 年，济北王刘兴居由于对封国较小不满，趁文帝到太原组织抗击匈奴的机会 发动叛乱 很快被文帝平定。接着 淮南王刘长的问题又突出起来。刘长是文帝的异母兄弟。他自认为与皇帝最亲 称文帝为“大兄”。他不听中央命令 僭用皇帝仪仗 随意杀人 甚至亲自用铁椎打死辟阳侯审食其，割下他的头。公元前 174 年 刘长终于与棘蒲侯的太子图谋在谷口造反。事情败露，丞相、御史大夫等人建议将刘长弃市。文帝仍不忍处其死刑 而是流放到蜀郡。淮南王在出发不久绝食而死。当时最有野心的是吴王刘濞。他在封国内采矿铸钱，取海水煮盐 积聚了大量财富。以不收田赋 收买封国民心。他的儿子在长安与皇太子 景帝 赌博发生争斗 被皇太子打死 他借此不向朝廷纳贡 也不上朝。文帝采取“静以待动”“不为祸先”的策略 赐给他几杖 特许他年老不朝。

对诸侯王专权自恣，形同割据的问题，许多大臣忧心忡忡。公元前 174 年 贾谊上疏 建议“众建诸侯而少其力”即多封王国子弟为诸侯以减少每个诸侯的实力。后来 晁错又建议“削藩”即将王国的部分领土收归中央政府。公元前 164 年，齐王刘则死而无嗣 中央遂在齐地分封六个诸侯王 又把曾经反叛的淮南国分为三国，开始实行贾谊的主张。

景帝继位后 采纳晁错建议 开始削夺诸侯王国的部分封地。以吴王刘濞为首的七个诸侯王，以“请诛晁错 以清君侧”为借口，发动叛乱。景帝派人劝说无效，发兵坚决平定了七国之乱。然后 将吴、梁、齐、赵等较大的王国分成几小国 废除王国中御史大夫、廷尉等与中央相同的官职，改王国丞相为相，把王国的行政权和官吏的任免权收归中央，诸侯王只能衣食租税，而没有行政权和军权。这样，王国实际上变成与郡一样的由中央直接管辖的地方政权，中央集权得到加强。

文帝继位时 周边各少数民族中 主要是南越和匈奴不时兵戈相向，对皇朝的安定有很大威胁。

南越王赵佗 是常山郡真定（今河北石家庄）人 秦二世时任南海郡尉 管辖今广东地区。秦亡后 兼并桂林（今广西）象郡（今越南北部） 刘邦封其为南越王。吕后对南越实行铁器农具禁运，赵佗乘机自立，称南越武帝，不时派兵骚扰长沙国南部各县。有人主张对其用兵，文帝因为打仗要耗费大量人力物力而予以拒绝。文帝派人到真定修整赵佗家的祖坟，设置守家人，按时进行祭扫。又将赵佗近族兄弟召到长安，给予官职和很多的赏赐。然后派陆贾出使南越，说明朝廷优待其族人、祭扫其祖坟的情况，并分析战争对双方皆无益，劝告他取消帝号，可继续拥有岭南之地。赵佗为文帝的抚慰感动，重新向汉朝称臣纳贡。这种臣服关系一直保持了 70 余年 保证了汉朝南部地区的安定。

匈奴是居于北方蒙古高原的游牧民族。战国末年 匈奴乘机占有了河套及河南（今宁夏灵武至内蒙杭锦旗以南地区）地方。秦将蒙恬率兵将其驱逐出河套，西北边境得以安宁。楚汉相争时，匈奴发展至中国东北部、北部和西部的广袤地区，拥有骑兵 30 万 是一个强大的奴隶主政权。公元前 201 年 匈

奴单于冒顿(mòdú 默毒)围攻马邑(今山西朔县)韩王信投降。次年南下围攻晋阳(今山西太原)刘邦亲率 30 万大军迎战。在平城白登山(今山西大同东南)被匈奴骑兵围困七天七夜,向冒顿夫人阚氏(yānzhì 烟支)行贿,才得脱险。此后,匈奴贵族仍时常到边境掳掠。汉朝由于社会经济尚未恢复,无力进行大规模的军事反击,而不得不与匈奴和亲。

文帝继位时,匈奴势力更加强大。文帝、景帝对匈奴采取了三项密切相连的策略。一是继续和亲之策,以安定边境;二是加强戒备,坚决击退匈奴的侵扰;三是募民实边,积粟塞下,作大规模反击匈奴的准备。公元前 174 年,针对冒顿单于来信,文帝回信时指出,破坏双方关系的责任在匈奴一方,但为了边境百姓的安宁,还是愿意维持与匈奴的和亲关系。不久,便将宗女翁主下嫁于新继位的老上单于。匈奴并未认真遵守和约,于公元前 166 年、前 158 年又两次入边侵扰,汉文帝都调集大军进行了坚决的防卫。由于文帝、景帝的不懈努力,使双方的和亲关系基本延续下来,没有出现大规模战争。

为了从根本上消弥匈奴之患,文帝采纳晁错建议,大举徙民实边。应募者有罪则免罪,无罪则拜爵,由官府资助他们在边地安家立业。这些人实行军事编制,平时农作,有警作战,夺回匈奴掠去的牲畜财富,可得到一半的赏赐,大大加强了边境的防御力量。同时,号召内地有钱人将粮食运送到边塞缴纳,国家根据其纳送粮食的多寡,给予一定的爵位。不几年时间,边塞就储备了足够 5 年的粮食,为以后反击匈奴减轻了粮食运输之劳。汉武帝继位后,国力达到鼎盛,又有文帝、景帝作好的人力、物力、军事方面的充分准备,终于发动了反击匈奴的战争,将其驱往漠北,彻底解除了匈奴对北方边境的威胁。

3. 约法省禁 扫除烦苛

秦王朝任用狱吏 刑法苛暴 激起人民的反抗。刘邦进入关中 以解除秦的繁酷刑法为号召，“约法三章”赢得父老、豪杰的欢迎。吕后又以无为化天下，陆续颁布了一系列废除苛酷刑律诏令。文帝、景帝进一步约法省禁 扫除烦苛 缓和了统治者与百姓的矛盾，巩固了西汉政权。

汉承秦制。旧有收帑（nú 奴）法，一人犯罪 全家人都要收为官奴婢。文帝认为，法律是惩罚残暴捍卫善良的。收帑法违背这一宗旨 犯罪者本人已被惩处 其父母、妻子及兄弟姐妹还要罚为奴婢 太不公平。因而于公元前 178 年下诏废除收帑法。当时 丞相周勃、陈平曾有异议。文帝指出 收帑法处罚无罪之人，是一项害民暴虐的法律。二丞相心服口服。

同年 文帝还废除诽谤妖言之罪 允许和鼓励人们讲真话议国事提意见，表现了这位皇帝的宽阔胸襟。

汉初仍有黥、劓、斩左右趾等肉刑。黥是在脸颊刺字并涂以明矾使其永远不退，劓是割去鼻子，斩左右趾是截割左右脚趾。公元前 167 年，齐太仓令淳于公因罪被判以肉刑。淳于公没有儿子 只有 5 个女儿。临解往长安前 他痛心地说：“生孩子有女没有男，一有事情连帮忙的人也没有。”小女儿缇萦主动随父到长安，并上书皇帝，说其父为官清廉正直，偶然不慎触犯了刑律，一旦被处肉刑，身体致残，将永远失去改过自新的机会。缇萦请求文帝将她罚作官婢，来赎父亲的罪过。文帝本来就对肉刑很反感，缇萦的孝心，使他对肉刑的残酷有了更深切的认识，于是下令废除残害人身体的肉刑，而以劳役和笞杖顶替。当劓者笞三百，当斩左右趾者笞五百。但是狱吏笞责

很重 受笞者常常丧命杖下。为此 景帝于公元前 156 年下诏，减少笞数 五百改三百 三百改二百。公元前 144 年 又下诏规定 笞杖长 5 尺 宽一寸 薄半寸 不许带节 笞刑只可由一个人执行 不许中途换人 打臀部 不许打别处。从而真正实现了减缓刑罚的目的。

景帝于公元前 148 年将死刑执行方法的磔改为弃市。磔是在市街上将死罪犯人活活地分为几大块的残酷刑法。弃市是在市街上将犯人砍头 比磔要和缓得多。公元前 146 年又下令 死罪犯人如果想免死 可以用割去生殖器的腐刑代替。公元前 141 年下诏，凡年 80 岁以上老者，8 岁以下童子，孕妇，音乐师 侏儒有罪需审讯 应该宽容不带桎梏。公元前 145 年及前 143 年又两次下诏允许犯人上诉 叫做谳疑狱。当时 有的司法官接受贿赂 徇私舞弊 轻罪重判 冤枉好人。受冤屈者对定罪不服 又不能上诉 往往用过激的行为进行反抗 造成矛盾激化。景帝为此下诏规定 凡对定罪不服的 可以向上一级地方政府上诉。上级政府仍然解决不了的 可以移送廷尉即中央司法部门处理。即使廷尉维持原判 上诉者并不因上诉而有罪。景帝说 这样规定的目的 是想使司法者定罪尽量从宽。从其效果来看 避免了过多冤假错案的发生 对安定民心 缓和官民关系有重要意义。

文帝、景帝不仅减省刑罚 而且支持法官认真执法。有一次 文帝出行过中渭桥，一个躲在桥下的人突然走出来 使皇帝乘舆的马受惊。这个人被捕 廷尉张释之判处了罚金。文帝嫌处罚太轻。张释之回答道：“法律对天子和百姓是一样的。法律规定，违犯戒严令的罚金四两。我如果对这人加重处罚，那么朝廷的法还怎么取信于民？”文帝终于肯定了张释之的意见。又一次 有人偷走了高帝庙座前的玉环 被捕。张释之根

据偷窃宗庙用物罪判以弃市。文帝因此事影响太大，要求对小偷处以灭族之刑，即将其全族之人都判罪处死。张释之坚持说：“根据法律只能对他处以弃市。如果偷宗庙玉环就灭族，万一有人犯了更重的偷盗高祖陵墓的罪行，陛下再怎么处罚呢？”文帝与太后商量再三终于肯定了廷尉的处理。在这两件事子的审理中，张释之提出了有法必依，取信于民的执法原则，严格按法律条文办案，即使牵涉到皇帝也不例外，这种精神是难能可贵的。

文帝、景帝以无为治民，减省刑罚，禁网疏阔，放松了对人民的压迫，使犯罪率也大为降低。据说文帝在位 23 年，全国处以重刑的仅 400 余人，犯罪的人很少，刑律几乎形同虚设。

4. 以农为本，家给人足

秦王朝滥用民力，秦末又长期战争，汉王朝初始面临的是一个经济状况极为严重的局面。大批农民失去土地，到处是饥荒，人吃人的现象多有发生，老百姓没有存粮，皇帝的车也无法配齐毛色一律的四匹马，丞相、将军竟不得不乘牛车。经过高祖、吕后与民休息，经济有所复苏，但仍未根本好转。

文帝即位时，经济问题主要有两方面。一是国家和私人都没有积蓄，基础薄弱。二是背离农业追逐商业的风气严重。农民生活仍很贫困，一遇灾荒，只好卖妻鬻子维持生存。因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很低，许多土地闲置，而商人们却骑着肥健的马匹，穿着丝绵的衣服，到处招摇，不可一世。

为了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加固国家根基，改善人民生活，文帝、景帝采取了许多措施。

首先是躬行节俭，倡廉反腐，减轻人民负担。文帝自身节

俭。他在位 20 多年 宫室、苑囿、车马、衣服和各种用品都没有增加 带头穿粗丝制的衣服 要求他最宠幸的慎夫人衣服不能长到拖在地上 所用帟帐都是素色而不许绣花。他曾想在骊山修一座露台 工匠计算要耗资百万钱。文帝说：“百万钱是十户中等人家的财产。我住在先帝留下的宫室里，都深怕有辱先帝 还修这个台干什么？”为了扭转厚葬的恶习 他在修建自己的寿陵时 不许用金银铜铁装饰 只以陶器作随葬品。他在遗嘱中规定 只为他吊丧三天 带孝用的经带 不得超过三寸 丧期内禁止百姓办婚事和饮酒吃肉。汉景帝又规定 诸侯王的坟墓用工不许超过三百 限制了规模。文帝、景帝都禁止官吏收受贿赂。景帝规定 凡各级官吏在执行公务中 吃了与其公务有关者的饭 按价交费 不论罪。其它东西 如果故意买的便宜 卖得贵 都按受贿论处 东西没收。官吏升迁调动 如果接受下属送的财物 就夺其爵位官职 没收所收财物 没有爵位的 罚金二斤。有人揭发官吏贪赃的 将没收的钱财全赏给他。清廉节俭的皇室和政府 为减轻农民的负担奠定了基础。公元前 178 年 文帝下令免收农民一半的田赋 实行三十税一 即以收获的三十分之一交税。公元前 167 年到前 156 年间 干脆免收全部田赋。以后直至西汉末也只收三十分之一的田赋。汉初规定百姓 15—56 岁每年要交纳 120 钱的算钱（人头税）文帝改为 40 钱 减去了 2/3。徭役本来是每年一次，现在改为三年一次。还下诏禁止诸侯王的夫人、儿子及二千石官吏擅自征发和捕捉百姓。国家减轻剥削量 对于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很有好处。

文帝、景帝特别重视农业，曾七次下诏，强调农业的重要性。称：“农 天下之大本 民所恃以生也。”“农 天下之本 务莫大焉。”“道民之路 在于务本。”将农业提到国家根本的位置

上。文帝、景帝都亲自耕种藉田 率领大臣参加农业劳动 皇后亲自养蚕，给天下人作出劝农的榜样。

文帝规定 政府给农民借贷的种子、口粮 可以不再偿还。还每年下诏鼓励农民栽树、植桑、种粮。要求各级官府务必减省徭役费以利于民。景帝下诏，将人多地少地区的农民，迁徙到土地宽广又有水泉的地方去从事农业。还下令各郡国一定要劝农桑，多种树，而不许征调农民去开采珠玉黄金，否则官吏以受赃偷盗治罪。因为农桑可提供人们的衣食用物，而黄金珠玉饥不可食 寒不可衣 即使当钱使 也难以弄清价值。这些政策，都鼓励了农业的发展。

关心人民疾苦 赈济灾荒 是文帝、景帝崇本抑末的又一措施。二帝在位时 曾数次出现灾荒。为了帮助百姓渡过灾害，减少损失，文帝曾减少自己的警卫部队及太仆寺的马匹，省出钱粮来赈灾。又宣布弛山泽之禁 允许百姓打渔、狩猎、采矿、伐木，以补田地的歉收。文帝还减省自己的衣服和食物，打开仓库，给灾民发粮。景帝为了省出粮食赈济，曾下令禁止造酒卖酒 内郡的马匹禁止喂粮食 否则将该马没收。

这一系列政策的实行，促进了农业的发展，粮食产量增加。这时，又出现商人囤积粮食和谷贱伤农的问题。文帝接受晁错的意见，实行以粮食求赏定罚的办法，以提高粮食的地位。号召有钱人捐献粮食并运到边塞去，凡捐运 600 石粮的，给上造的爵位 捐运 4000 石的给五大夫的爵位，捐运 12000 石的给大庶长的爵位。边塞粮食充足了以后，又要求运到各郡国粮仓去。而有罪的人，包括死刑罪犯，也可以用规定数量的粮食赎罪。这样一来，原来为商人和私人所有的粮食大多交给了国家 国库存粮大增。农民生产的粮食 也因为买的人多 提高了粮价 增加了收入 农民种粮的积极性更高。

文帝、景帝安定社会 重视农业 使社会生产发展 经济状况改善。当时人民安居乐业，天下和平。只要不遇大灾荒，百姓家家都富裕丰足。各郡县的仓库都堆满了粮食，官府财物充裕。都城国库的钱达几百亿，存放的时间太长，穿钱的绳子都朽烂了 钱数无法数清。国家太仓中的存粮，一年压一年 仓内堆不下只好放在露天 许多粮食霉烂而不能食用。汉初极为缺乏的马匹，现在普通街巷中都有，野外更有许多马群。人们骑马专挑公马，骑母马的人受到耻笑。汉初那种国贫民穷的情况早已无影无踪，社会变得如此富足，文景之治确实是古代堪为楷模的太平盛世。

二、昭宣之治

西汉王朝经历文景之治，到汉武帝时，已至鼎盛。武帝死后，刘弗陵继位，这就是汉昭帝，其统治由公元前 86 年到前 74 年。昭帝之后 刘询继位 是为汉宣帝 统治由公元前 73 年到前 49 年。昭宣二帝在武帝所创基业的基础上，继承了武帝统治时的策略 同时避免了武帝晚年的繁刑重敛 穷奢极欲的弊端 面对当时政局混乱 经济凋敝的社会现实 采取了一系列恢复社会经济的措施，使西汉帝国在武帝末年衰败后再次出现了振兴局面。

1. 盐铁会议 总论得失

汉昭帝继位时 尚年幼 朝政由大将军霍光执掌。霍光是汉武帝的心腹亲信 汉武帝临终托孤 霍光拥立幼主 成为汉

家的“周公”。然而霍光所执掌的汉家天下已是一个经济凋敝、流民遍野的社会。自汉武帝末年以来，海内虚耗，户口减半。至汉昭帝继位四年，依然是连年歉收，百姓粮食匮乏。当时，贫苦农民不仅乏食，甚至连播种的种子也得依靠官府借贷。迅速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成为汉廷面临的主要任务。针对这种情况，公元前81年，大将军霍光以昭帝名义，命令丞相田千秋、御史大夫桑弘羊召集“贤良”、“文学”60余人，举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政策讨论会。这次会议，是要“总论政治得失”，就汉武帝时期的各项政策，特别是盐铁专卖政策进行了全面的总结和辩论。这就是著名的“盐铁会议”。

会议由丞相田千秋主持，桑弘羊是代表朝廷答辩的主要发言人。从各地请来的贤良文学，则利用这次机会，对汉武帝的各项政策进行了论辩，主要矛头指向桑弘羊，纷纷要求有所更改。于是会上以贤良文学为一方，桑弘羊为一方，展开了激烈的辩论。他们的争论主要集中在三个问题上。

第一，要不要继续实行盐铁专卖，统一铸钱、榷酤、平准、均输等经济政策。贤良、文学认为政府垄断这些事业，是与民争利，主张加以废止。桑弘羊则坚决反对这种意见，指出：汉初不禁私利，吴王刘濞铸铁煮盐，结果力量一大，就造起反来。另外，大规模抗击匈奴的战争，能有强大的财力，全靠盐铁专卖。事实说明，实行盐铁专卖，对于加强中央集权，抵抗匈奴贵族的侵扰，确实起了很大的作用。所以桑弘羊坚持继续执行盐铁专卖，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有积极意义的。

第二，对匈奴和战问题。匈奴贵族长期扰边，汉武帝发动大规模反击战争，这在当时是必要的。不过，连年征战，也造成了严重的社会问题。贤良、文学以此为口实，全面否定抗匈战争。他们认为，不应该轻启战端，只要用仁义感化，匈奴自然就

不来骚扰。会议上 他们主张撤除边防要塞 偃兵休士 以财和亲 这样自能安定和平。这些议论 不切实际 桑弘羊摆出汉朝与匈奴关系的历史，说明匈奴贵族贪婪好战，对他们只能用武力，而不可能以德感化，仁义感化不可能收效。

第三 实行“法治”还是实行“德治”。桑弘羊坚持汉武帝长期实行的“法治”政策。他认为实行严刑峻法，则百姓守规矩 才能巩固封建统治。贤良、文学则指出 对于百姓反抗 单靠酷刑镇压，恐难奏效，如疲马不怕鞭撻，百姓在重压之下亦不畏严刑。所以，贤良、文学主张实行“德治”要求汉朝廷变换统治手法 加强对人民的思想统治 先“礼”后“法”先以礼教化，不从者再绳之以法，这也比较适应当时统治阶级的需要。

盐铁会议经过辩论，肯定了汉武帝的基本国策。但由于形势发展，也进行了一些调整。在霍光主持下，汉朝廷罢去“酒榷”，在部分地区停止铁器专卖。这次辩论反映了汉廷内部政见分歧，以桑弘羊为代表的部分朝臣，坚持原有的思想主张，不但其政见与霍光针锋相对，也不满霍光一手操纵朝政。

2. 稳定政局，整饬吏治

盐铁会议上的意见分歧，已将汉廷统治者内部矛盾暴露无遗，当时的主要矛盾是反对霍光的争权斗争。

汉廷的争权斗争，始于燕王刘旦。汉武帝晚年，皇太子刘据死去 按辈份论 刘旦自以为应当立为太子。昭帝继位 刘旦遂发动兵变 欲推翻昭帝。事情败露 他又与上官桀、桑弘羊等合谋 欲谋杀霍光 夺取皇位 但密谋终于泄露 汉昭帝命令丞相田千秋扑灭乱党，上官桀、桑弘羊等先后被杀，刘旦亦自尽。

霍光翦灭政敌 地位更加巩固 政局也逐步趋于稳定。但是只过了六年 汉昭帝即因病死去。皇位由昌邑王刘贺继承 刘贺荒淫纵欲 霍光等人即发动宫廷政变 将他废除。于是 霍光迎立汉武帝的曾孙刘询为帝，这就是汉宣帝。

宣帝继位以后 为了改变昭帝时期的政局 采取了许多政治措施，以巩固封建中央集权制。

首先清除霍氏集团 稳定政局 加强皇权。自汉昭帝以来，霍氏家族的权势不断扩大 严重地削弱了汉家皇权。霍光本人专制擅权 操纵汉家天子的废立。霍光的儿子霍禹、侄孙霍云皆为中郎将 霍云之弟霍山为奉车都尉侍中 两个女婿为东西宫卫尉 连外孙也都是中朝官 汉家天子无疑是个傀儡 而霍光成了左右政局的“太上皇”并紧紧地控制着中朝的军政大权。霍光临死之前 又提出封霍山为列侯的要求。宣帝无可奈何 即日拜霍禹为右将军 封霍山为乐平侯 继续由霍氏控制中朝。针对上述情况 宣帝遂采取措施，一面让霍山继续主管尚书事，一面又准许吏民奏封事 可以不通过尚书 直接给皇帝上书，以打破霍家把持中朝的局面，使权力归回自己手中。同时又将霍氏家族的成员调离中朝 改任其他职务 并收回兵权。此举惹怒霍氏集团 他们阴谋作乱 废宣帝而立霍禹 阴谋败露 宣帝一举诛灭霍禹集团 政权重归皇族。

其次整饬吏治。诛灭霍禹集团，消除了危乱国家的祸根，宣帝即着手整饬吏治 以便巩固封建中央集权。汉宣帝亲自过问政事 减省尚书事。这不仅使皇帝直接掌握朝政大权 又恢复了汉初丞相既有职又有实权的体制，从而发挥了丞相作为宰相的作用。在地方吏治方面 宣帝重视地方长吏的选任 他要求官吏对上要执行汉廷的方针政策，对下则直接治理吏民，其政绩如何关系封建国家的兴衰。对新任命的官吏 亲自接见